

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

泉发改审〔2025〕23号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 后渚立交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

泉州市城市管理局：

报来《关于申请审批后渚立交提升改造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》收悉。为提升区域交通安全水平，改善居民出行环境，提升城市形象，经研究，原则同意后渚立交提升改造工程开展前期工作。现就有关事项函复如下：

一、项目名称：后渚立交提升改造工程（项目编号：2503-350500-04-01-697219）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：泉州市丰泽区。

三、项目单位：泉州市市政工程中心。

四、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内容：

1. 对后渚立交的防撞护栏（钢结构部分）进行油漆翻新并更换部分变形破损钢管，面积约 6000m²；2. 对后渚立交的防撞护栏（混

凝土部分)进行油漆翻新,面积约10000m²; 3.对后渚立交的护栏灯进行替换,数量约2100套; 4.对后渚立交的桥体进行局部粉刷,面积约5200m²; 5.对后渚立交损坏的波形护栏进行更换,更换长度约500m; 6.对后渚立交的防撞护栏立面标记进行翻新,面积约1600m²; 7.增加后渚立交匝道桥路面突起路标,数量约450个。

五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:项目总投资匡算为650万元,资金来源按市政府有关规定筹措解决。

六、相关要求:

请据此复函,依法办理规划、用地、环评、稳评、安全生产等报建手续,进一步落实项目建设条件;根据相关建设标准,按照科学、合理、实用原则,注重投资实效,抓紧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,明确建设规模和总投资估算,落实建设资金拼盘方案,按基建程序报批。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5年3月27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

抄送:省发展改革委,市政府办、财政局、资规局、住建局、公安局、生态环境局、统计局,丰泽区政府,泉州市市政工程中心。

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

2025年3月27日印发
